

证券代码：870255

证券简称：福民生物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芜湖福民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。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财务报表格式执行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相关规定；

财政部《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》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，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针对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分阶段实施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（财会〔2017〕7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（财会〔2017〕8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（财会〔2017〕9 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财会〔2017〕14 号）（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准则）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（财会〔2017〕22 号，简称新收入准则），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

的有关情况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公司按照相关要求执行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于2019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，符合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资产负债表中将“应收票据”和“应收账款”归并至新增的“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”项目；将“应收股利”和“应收利息”归并至“其他应收款”项目；将“固定资产清理”归并至“固定资产”项目；将“工程物资”归并至“在建工程”项目；将“应付票据”和“应付账款”归并至新增的“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”项目；将“应付股利”和“应付利息”归并至“其他应付款”项目；将“专项应付款”归并至“长期应付款”项目。

利润表中从“管理费用”项目中分拆出“研发费用”项目，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

拆“利息费用”和“利息收入”明细项目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(2017)年12月31日和(2017)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85,929,589.71	0	85,929,589.71	0%
负债合计	22,873,721.85	0	22,873,721.85	0%
未分配利润	16,455,697.54	0	16,455,697.54	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63,055,867.86	0	63,055,867.86	0%
少数股东权益	0	0	0	0%
所有者权益合计	63,055,867.86	0	63,055,867.86	0%
营业收入	65,744,161.60	0	65,744,161.60	0%
净利润	13,898,255.09	0	13,898,255.09	0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13,898,255.09	0	13,898,255.09	0%
少数股东损益	0	0	0	0%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芜湖福民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芜湖福民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芜湖福民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2日